

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

員工福利措施

為促進勞資和諧，滿足員工在工作、生活安全、健康之需求及凝聚員工向心力，並保障員工權益及整體利益，除依法令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也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依法提撥福利金，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

公司不定期安排促進員工身心健康之活動、各月發放員工生日禮卷、在春節、端年節及中秋節對大節日，亦致贈禮金（或禮卷 / 禮品），歡度佳節。也安排醫師臨館服務，提供員工健康諮詢。

主要員工福利項目如下：

類別	項目說明
食	免費員工餐廳伙食以及集團內營業據點用餐消費優惠。
衣	免費提供制服、制服清洗以及個人私服清洗優惠。
住	提供員工宿舍、遠地員工租屋補貼以及集團自有與加盟品牌飯店住宿優惠。
行	提供免費停車或租用停車場優惠。
育	提供員工在職教育訓練。
樂	集團內主題樂園員工及家庭日免費入園、日常員工門票購票優惠、集團外部特約商店優惠。
保險	投保雇主補償契約責任險、辦理員工團體保險。
禮俗及慰問	婚喪喜慶禮金、傷病住院慰問金、因公急難救助（撫卹）金。
獎金	同仁介紹獎金、年終及績效獎金。
健康體檢	員工健康檢查。
員工持股信託	員工每月固定自薪資中提存一定金額(自提金)，結合公司提供之獎勵金0~50%(公提金)，共同交付予銀行買進公司之股票。
其他	營業據點商品消費之優惠。

退休制度

為安定員工退休後之生活，依據勞基法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

- 一、員工符合退休資格須於一個月前提出退休申請，待全部手續辦理完成後，人力資源部門將通知本公司及各分公司退休金監督委員會給付退休金。
- 二、符合下列狀態，可自請退休：
 - (一) 在本公司及各分公司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 在本公司及各分公司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 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三、員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如下：
 - (一)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二) 員工因執行職務致使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而退休者，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四、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及各分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112年度共有8位員工申請退休，公司同步協助員工辦理申請退休金。